



專區募款主委職位說明

A. 資格要求與資格條件

資格要求:

- 在分會中具備正式會員身分。
- 每年以對您有意義的方式支持 SIA 捐獻；建議金額為每年 250 美元或每月 20 美元。
- 不得擔任下列職務：專區總監、聯盟理事會成員、聯盟基金籌募委員會國家領袖或 SI 任命職務。
- 能夠參加網路和/或音訊型資訊與培訓課程，以及與聯盟領導和總部同仁的年度會議。
- 擁有一個經常查收的有效電子郵件帳戶，並將該電子郵件信箱告知總部。

資格:

- 成為我們 SIA 使命的倡議者。
- 對 SIA 夢想計畫充滿熱忱。
- 瞭解我們的策略方向，並知悉專區和專區內分會如何能更進一步推動我們的策略計畫。
- 成為擅於表達的代言人，為我們的宗旨和我們希望做出的社會變革而努力。
- 撰文清楚且有效率。
- 具備出色的公開演講能力（例如在大會中發表「慈善事業」重點領域專題演講）。
- 具備與志工合作並激勵志工的能力。
- 對慈善事業和基金籌募感興趣、抱有熱忱並具備相關知識，尤其是與蘭馨會全球夢想計畫相關的籌募活動。
- 瞭解各種收入來源如何用於推進我們的使命。這些包括：觀星者、分會捐贈、聚沙成塔資金募集活動、年度募款活動、規劃性捐贈、非會員捐贈（企業合作夥伴及基金會）等。
- 能夠與其他資金發展志工（包括聯盟基金籌募委員會（FFRC）成員）協同合作。

B. 職責範疇

專區基金籌募主委將負責執行與 SIA 及專區策略計畫中「慈善事業」重點領域一致的下列目標和策略：

- 透過在專區會議、研討會和專區大會上，鼓勵分會和會員為我們的全球夢想計畫提供財務支持，以增加捐贈。
- 透過邀請並教育會員瞭解支持我們在本地和全球產生影響力的重要性，增加為蘭馨會夢想計畫做出貢獻的會員人數。
- 透過建立關係和表揚活動來引領分會及會員共同成長，推廣慈善文化，進而提升捐贈者經驗。
- 增進各界對捐贈如何用於支持我們全球使命的理解與信任。

- 提升對 SIA 簿款活動（如「愛心星期二」/年末、網路研討會、「為婦女步行」、「百日百位觀星者」等）的理解。
- 支持專區內各分會的籌款活動。這包括但不限於在專區會議上分享想法以推動分會成功籌款，就分會和專區募款相關問題向 SIA 員工尋求協助，以及引導分會利用 SIA 網站上的資源。

C. 目標

- 增加捐贈
- 增加捐贈者
- 改善捐贈者經驗

D. 具體職責

- 鼓勵分會及個人捐贈支持 SIA 的夢想計畫，並瞭解及傳達捐贈收入在推動我們使命方面的關鍵作用。
- 制定年度專區基金籌募計畫，確保其與 SIA 策略計劃和專區成功藍圖的目標一致。
- 在專區或分會會議上舉辦研討會或發表報告，說明籌募如何支持 SIA 的夢想計畫。可能的主題包括：分會捐贈（分會捐贈和聚沙成塔資金募集活動）、個人捐贈（每月捐贈計畫、規劃性捐贈）、表彰計畫（桂冠基金和桂冠遺產）以及其他籌募主題。
- 根據基金發展人員的要求，針對工具和素材進行審查並提供回饋意見，並為專區主委網頁提供新資源建議。
- 參加由 SIA 員工主持的專區大會、專區主委入職培訓和定期網路研討會，持續學習並與專區內其他主委分享籌募經驗。
- 根據專區總監、SIA 領導或基金發展人員的要求，準備其他報告和/或通訊。

E. 協同合作

專區基金籌募主委會依據專區章程和程序，與 SIA 發展部副主任、聯盟基金籌募委員會（FFRC）國家領袖及專區總監協同合作。

F. 溝通

為了有效實現該職位的目標和成果，基金籌募主委必須與專區和聯盟中的多個不同團體進行溝通：

- SIA 的資金發展員工。
- 資金發展團隊成員，特別是聯盟基金籌募委員會（FFRC）國家領導人。
- 專區總監及由專區總監指定的其他專區領導（因專區而異）。
- 其他聯盟專區主委（計畫、品牌識別度、會籍、蘭馨會「實現你的夢想獎」、「夢想它，實現它」及蘭馨會慶祝成功獎）由專區總監概述（因專區而異）。
- 另有 28 位專區基金籌募主委（透過親臨現場訓練、全年電子郵件及網路研討會）。
- 分會會長與會員。

G. 委任期限

兩年；經候任總監和發展部副主任批准，可再續任一個兩年期。經發展部副主任和專區總監同意後，專區基金籌募主委若未履行職責，可被要求辭職。空缺職位將依總監的推薦遞補。

H. 財務

依據專區程序，專區可承擔履行該職位職責所產生的費用。如果某項任務是由 SIA 明確指派，則費用報銷需事先安排。

I. 任命流程

專區候任總監將推薦一位符合資格要求和條件的會員。專區候任總監可以提交一位任命人選，或在需要時，可將提名會員名單轉交 SIA 總部進行最終遴選。